



里约+20  
联合国  
可持续发展大会

Distr.: General  
18 May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2年6月20日至22日  
巴西里约热内卢

临时议程\* 项目 6

工作安排，包括设立附属机构  
以及其他组织事项

## 组织和程序事项

### 秘书处的说明

1. 本说明所列的各项建议是根据大会题为“《21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的第66/197号决议编写的。

#### 一.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应根据议事规则选出主席及主席团其他成员。

#### 二. 通过议事规则

3. 根据拟议工作安排(见大会第66/197号决议，附件二)，持发大会应在6月20日星期三上午举行的开幕式全体会议上通过其议事规则。

#### 三. 通过议程

4. 持发大会将收到大会第66/197号决议(A/Conf. 216/1)通过的临时议程，供其通过。

\* A/CONF. 216/1。



## 四. 工作安排

### A. 日期和地点

5. 持发大会将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的里约会展中心举行。

### B. 项目分配

6. 根据拟议工作安排(见大会第 66/197 号决议, 附件二), 持发大会拟围绕 6 次高级别全体会议和 4 次高级别圆桌会议来安排工作。拟议临时议程项目 1 至 9、11 和 12 交全体会议审议, 如果根据持发大会议事规则设立一个主要委员会, 则项目 10(持发大会成果)交由主要委员会审议。

### C. 全体会议

7. 持发大会拟举行六场全体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2012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三: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 6 时

20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四: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 6 时

2012 年 6 月 22 日星期五: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 6 时

可视需要举行夜会。所有全体会议均在里约会展中心举行。

8. 全体会议发言名单将依照确保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先发言、其他代表团团长后发言的礼宾惯例, 以抽签方式决定。根据大会第 66/197 号决议, 作为观察国的罗马教廷、作为观察员的巴勒斯坦和作为观察员的欧洲联盟将列入发言名单。拟将每次发言时间限定为五分钟。发言名单将登载在《持发大会日刊》。

9. 6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举行的开幕式全体会议将审议所有程序和组织事项, 包括通过议事规则和议程、选举持发大会主席、选举主席团成员、设立主要委员会、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编写持发大会报告的安排及其他事项。该全体会议还将听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九个主要群体的发言。

10. 持发大会开幕式将在 6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全体会议上举行, 持发大会主席、联大主席、联合国秘书长和持发大会秘书长届时将发言。

11. 6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举行的闭幕式全体会议, 预计将由高级别圆桌会议报告员介绍会议摘要, 并通过持发大会成果文件和报告。

### D. 高级别圆桌会议

12. 持发大会将与全体会议并行举行四场圆桌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2012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三: 下午 4.30 时至 7 时 30 分

2012年6月21日星期四：上午10时至下午1时和下午3时至6时

2012年6月22日星期五：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13. 拟在共同主题下举行圆桌会议：“探讨落实持发大会预期成果的前进之路”。
14. 每场圆桌会议将有两名共同主席和一名报告员，由持发大会主席依照公平地域分配原则并考虑到发给各区域集团主席的提名邀请，从出席持发大会的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和部长中任命。
15. 圆桌会议成果应反映在报告员的会议摘要内，会议摘要应提交持发大会闭幕式全体会议并纳入持发大会最后报告。
16. 四场圆桌会议将具有互动和多方利益攸关方性质，每场会议设70个席位：政府代表团占至多50个席位，其他与会者占至少20个席位，其中包括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和其他经认可的政府间组织和主要群体的代表。鼓励会员国和其他与会方尽可能派出最高级别的代表出席圆桌会议。秘书处将邀请与会者考虑到上述与会总人数，在持发大会前报名参加圆桌会议中的一场会议。
17. 任一国家、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实体或其他经认可的政府间组织或某一主要群体代表，只可以参加其中一场圆桌会议。每个参加者可以带一名顾问与会。
18. 每场圆桌会议的与会名单将在会前公布。
19. 分会场会议室将电视直播圆桌会议的进展情况，分会场会议室将对媒体和所有其他经认可的与会者开放。

#### **E. 设立主要委员会**

20. 如依照持发大会议事规则设立主要委员会，则除开幕式和闭幕式全体会议外，必要时将与全体会议并行开会。主要委员会将负责敲定任何未决事项。

#### **F. 持发大会工作时间表**

21. 持发大会拟议工作时间表载于本说明附件中。最新信息将登载在持发大会的网站([www.uncsd2012.org/rio20/](http://www.uncsd2012.org/rio20/))上，并将在《持发大会日刊》中发布。

#### **G. 会议的安排**

22. 提供给持发大会的资源足供上午和下午均举行3场有口译服务的会议，包括委员会会议、圆桌会议、工作组会议和非正式协商。区域集团或利益群体会议在代替正式会议时才能获得口译服务，不过，如果有多出来的口译资源时也可以获得服务。

## 五. 出席持发大会代表的全权证书：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23. 将依照持发大会议事规则任命一个全权证书委员会。

## 六. 与会者

24. 会员国、观察员、机构性利益攸关方和主要群体将按持发大会议事规则与会。

## 七. 秘书处

25. 持发大会秘书长将担任联合国秘书处内的协调人，负责与东道国当局合作，为持发大会组织工作提供支持。联合国秘书长 2010 年 5 月提名负责经济和社会事务的副秘书长为持发大会秘书长。

## 八. 文件/节纸型服务

26. 按照联合国以往各次会议遵循的惯例，持发大会的正式文件将包括会前、会间和会后印发的文件。

27. 按照联合国以往各次会议遵循的惯例，建议持发大会报告由其决定、会议情况简述及其工作和全体会议采取的行动报告组成。

28. 全体会议和高级别圆桌讨论会的会议摘要也应纳入持发大会报告。

29. 将通过综合可持续节纸型服务门户网站 (<http://papersmart.un.org>) 为节纸型的持发大会提供服务。将以数字方式在持发大会网站上以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分发持发大会正式文件。

## 九. 并行会议和持发大会其他活动的安排

30. 并行会议和其他活动，包括伙伴关系论坛和学习中心，如果在主楼内举办，应与全体会议和圆桌会议同时举行。伙伴关系论坛和学习中心是持发大会的正式组成部分。此种会议的口译将在有资源可用时提供。

31. 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经认可的机构和非机构利益攸关方将为持发大会与会者安排特别活动，包括关于可持续发展相关问题的简报会、讨论会、研讨会和小组讨论会。安排特别活动的准则和这些活动的日历均在持发大会网站上公布。

## 十. 媒体报道

32. 秘书处新闻部将为持发大会采访记者编写新闻材料。此外，还将定期印发有关全体会议、圆桌会议和其他活动成果的新闻稿。所有相关文件都将以电子方式在持发大会网站上提供。

33. 媒体采访区将播放全体会议、圆桌会议和新闻发布会实况。特别媒体简报会和新闻发布会节目将予公布。

## 附件

##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拟议工作时间表，2012年6月20日至22日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方案
<b>6月20日，星期三</b>	
<b>全体会议开幕</b>	
上午 10:00-下午 1: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大会开幕</li> <li>2 选举主席</li> <li>3 通过议事规则</li> <li>4 通过大会议程</li> <li>5 选举主席以外其他主席团成员</li> <li>6 工作安排, 包括设立附属机构以及其他组织事项</li> <li>7 出席大会代表的全权证书</li> <li>7(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li> <li>7(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li> <li>1 开幕词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九个主要群体的发言</li> <li>8 一般性辩论 国家元首、政府首脑、部长和代表团团长的发言</li> </ol>
<b>全体会议</b>	
下午 3:00-6: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持发大会开幕式 持发大会主席、联大主席、联合国秘书长和持发大会秘书长致词</li> <li>8 一般性辩论 国家元首、政府首脑、部长和代表团团长的发言</li> </ol>
<b>圆桌会议</b>	
下午 4:30-7:30	圆桌会议 1: 探讨落实持发大会预期成果的前进之路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方案
<b>6月21日，星期四</b>	
<b>全体会议</b>	
上午 10:00-下午 1:00	8 一般性辩论 国家元首、政府首脑、部长和代表团团长的发言
<b>圆桌会议</b>	
上午 10:00-下午 1:00	圆桌会议 2: 探讨落实持发大会预期成果的前进之路
<b>全体会议</b>	
下午 3:00-6:00	8 一般性辩论 国家元首、政府首脑、部长和代表团团长的发言
<b>圆桌会议</b>	
下午 3:00-6:00	圆桌会议 3: 探讨落实持发大会预期成果的前进之路
<b>6月22日，星期五</b>	
<b>全体会议</b>	
上午 10:00-下午 1:00	8 一般性辩论 国家元首、政府首脑、部长和代表团团长的发言
<b>圆桌会议</b>	
上午 10:00-下午 1:00	圆桌会议 4: 探讨落实持发大会预期成果的前进之路
<b>全体会议闭幕</b>	
下午 3:00-6:00	8 一般性辩论 国家元首、政府首脑、部长和代表团团长的发言 9 圆桌会议的报告 10 通过成果文件 11 通过持发大会报告 12 会议闭幕